

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森林草原防火”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我们接受委托，对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以下简称“金凤区自然资源局”）2023 年森林草原防火项目（以下简称“森林草原防火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我们的评价是根据《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宁党[2019]9 号）、《发金凤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银金财发[2020]41 号）、《关于批复金凤区 2023 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3]3 号）、《银川市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银政办[2018]29 号）、《金凤区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银金财发[2019]132 号）、《金凤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2025 年中期财政规划暨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2]118 号）、《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及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项目支出相关文件、会计账簿、会计凭证等资料进行的，这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由被评价单位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概况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取得由银川市金凤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640111MB0R90047W，机构性质：国家机关；机构地址：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尹家渠路 4 号楼三楼；单位负责人：郭震；单位性质：机关。金凤区自然资源局现设行政机关 1 个，事业单位 3 个（金凤区绿化养护中心、金凤区林业技术服务中心、银川火车站广场公园管理所）。

（二）部门职责

1. 负责本辖区范围内宣传和贯彻实施自然资源法律政策，开展依法行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负责 12345、两法衔接工作；

2. 会同乡（镇）人民政府编制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辖区内（含农垦农场）乡（镇）、小城镇（特色小镇）。村庄各类规划（含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乡村振兴规划等）得编制、审核、备案等规划管理工作，并完成报批工作；

3. 负责耕地保护工作及永久性基本农田保护工作，负责基本农田规划、补化工作，落实耕地目标保护责任书规定的工作任务，负责未利用地开发审批的受理与审查；

4. 负责设施农用地备案；

5.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变更调查和动态监测工作，在市自然资源局授权和指导下，承担辖区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和专项调查工作；积极配合市自然资源局做好辖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6.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监督检查，开展自然资源动态巡查，依法有效制止各种自然资源违法行为，配合完成市自然资源局安排的辖区

年度土地和矿产卫片执法检查工作。完成国家自然资源例行、专项、审核督察工作。负责辖区项目用地的批后监管工作。配合市自然资源局开展辖区闲置土地前期调查工作；

7. 负责辖区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和隐患点巡查工作。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警预报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

8. 负责监督辖区内矿产资源的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打击非法盗采矿产资源行为，负责监督辖区内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督促矿山企业按照地层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进行矿山恢复治理，落实生态保护相关制度，监督开展防治矿区扬尘污染工作；

9.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年度计划，组织开展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承担国土空间综合治理、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项目的实施；

10. 贯彻测绘行业管理政策，监督管理测绘活动、质量，执行地理信息安全保密政策措施，监督并实施。负责地理信息成果管理和测量标志保护。负责地图管理，开展国家版图意识宣传教育；

11. 负责自治区安排部署的新型城镇化重点项目考核工作，做好衔接、报表统计和村镇报表统计等相关工作。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1. 根据《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宁党[2019]9号）、《发金凤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银金财发[2020]41号）《关于批复金凤区2023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3]3号）、《银川市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

作的实施意见》（银政办[2018]29号）、《金凤区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银金财发[2019]132号）、《金凤区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2025年中期财政规划暨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2]118号）、《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对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支出的投入、过程、产出、效益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2. 通过实施对项目支出绩效评级，从而进一步强化部门绩效管理意识，并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绩效管理的能力和水平，管好用好财政资金，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

（二）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相关则要求支出与其产出之间有紧密关系。

（三）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宁党[2019]9号）；

3. 《金凤区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2025年中期财政规划暨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2]118号）；

4. 《关于批复金凤区2023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

[2023]3号)；

5. 《银川市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银政办[2018]29号）；

6. 《金凤区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银金财发[2019]132号）文件；

7. 各项目批复文件、管理制度、管理办法等；

8. 财政部门下达的预算资金指标、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

9. 部门职能职责、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项目实施方案；

10. 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11. 其他有关的依据。

（四）评价方法

在评价过程中，我们主要采用以下评价方法：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的方法；

4.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五）评价程序

第1步：前期准备（2024年4月-2024年5月）

了解单位基本情况，核实预算批复情况，熟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

评价指标及计分标准，收集相关文件资料。

第2步：组织实施（2024年5月-2024年6月）

组织评价人员对绩效评价单位提供的相关文件、财务账目、预算批复表等资料进行审阅，掌握单位资金拨入及支付使用情况；审阅项目支出的文件及其他资料。

第3步：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2024年6月-2024年7月）

根据工作记录及检查中掌握的情况，对照《金凤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参考样表）的评分标准进行分析、根据被审计单位实际情况对评分标准进行微小调整并进行打分。

我们通过查看单位预算批复及年度工作计划安排，检查预算支出资料、文件，检查会计账簿及单位各项管理制度的制定及执行情况，查看项目支出的执行情况，对受益群体开展问卷调查，从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进行检查评价。

将单位项目支出后的实际状况与单位的绩效目标对比，从单位项目支出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方面进行量化、具体分析。设置绩效评价指标。指标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项目立项、项目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社会公共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材料应当可采集、可获得；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绩效评价分值采取百分制，分别对每项指标设置分值，根据被考核单位实际情况，给出相应得分，加总后形成最终绩效评价得分，并根据得分确定绩效评价等级。

第4步：评价报告（2024年7月-2024年8月）

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范，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合规性检查，保证数据的真实有效性。此后，对数据进行处理、分析和评分，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在此过程中要与项目委托单位（被评价单位）及时进行沟通，并在报告中客观公正的反映对方的意见和建议，提交委托方。

（六）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特点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分为3级。一级指标体系分为4大项，分别为决策（20分）、过程（25分）、产出（25分）、效益（30分）。二级指标体系分为13大项，分别为项目立项（8分）、绩效目标（8分）、资金投入（4分）、资金管理（14分）、组织实施（6分）、产出数量（6分）、产出质量（8分）、产出时效（10分）、产出成本（6分）、经济效益（6分）、社会效益（6分）、生态效益（6分）、社会公共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2分）。三级指标体系分为18项，详细列示了每一个指标及分值、指标解释、评分标准。

三、评价结果

本项目评价等级为“优”，总得分为89.10分，其中：决策得分20分、过程得分20分、产出得分26分、效益得分23.10分。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8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绩效目标（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合理性	4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4分）	资金到位率	4
		预算执行率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组织实施（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自评报告完备性	3
产出（30分）	产出数量（6分）	项目产出数量	6
	产出质量（8分）	质量达标率	8
	产出时效（10分）	完成及时性	7
	产出成本（6分）	成本控制率	5
效益（30分）	履行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4
		社会效益	4
		生态效益	4
		社会公共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1.10
分值合计			89.10

（一）决策

1 项目立项（8分）

1.1 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1）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符合部门职责、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计 2 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自身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计 2 分；

评分标准：

①不满足扣 2 分，②不满足扣 2 分。

（2）评价过程：

我们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森林草原防火项目”资料，结合职能配置文件（银金党办发[2019]46 号），项目立项符合部门职责、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同时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十三五”总结和“十四五”规划，自然资源局所立项目也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立项符合部门职责、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同时也符合自身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 4 分。

1.2 立项程序规范性（4 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1）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照部门工作职能申报预算，得 2 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需要批复项目，经各级领导批复后展开实施，不需要批复项目，经各级领导签字审阅后展开实施，得 2 分。

评分标准：

①不满足扣 2 分，②不满足扣 2 分。

（2）评价过程：

①我们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金凤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2025 年中期财政规划暨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2]118 号）、《关于批复金凤区 2023 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3]3 号）文件中关于项目部分的预算批复结合部门职能，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按照本部门工作职能申报了预算；

②我们查看银川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项目请示文件以及会议纪要等相关批复文件，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同时也经各级领导、部门审批后通过展开实施。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立项按照部门工作职能申报预算，需要审批的项目，经各级领导批复后展开，不需审批的项目，经领导签字审阅后展开实施，故该指标得 4 分。

2 绩效目标（8 分）

2.1 绩效目标合理性（4 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1）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得 2 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 2 分。

评分标准：

①不满足扣 2 分，②不满足扣 2 分。

（2）评价过程：

①我们查看了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总结》、《银川市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金凤区 2023 年森林防灭火工作百日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等资料、得知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森林草原防火防治项目的通过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百日专项整治行动，科学分析各类森林草原火灾风险因素，全面排查并积极消除森林草原各类火灾隐患，着力解决辖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尽快补齐短板弱项、堵塞防控漏洞，建立健全火灾隐患自查自纠长效机制，有效减少森林草原火灾发生，切实保护林草资源建设成果，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生态安全和社会稳定等；

②查看《关于批复金凤区 2023 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3]3 号）结合 2023 年工作总结以及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得知，森林草原防火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有绩效目标且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 4 分。

2.2 绩效目标明确性（4 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评价要点：

①设置详细的指标来衡量绩效指标的清晰、细化、可衡量，得 2 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 2 分。

评分标准：

①不满足扣 2 分，②不满足扣 2 分。

（2）评价过程：

通过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总结》、《银川市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金凤区 2023 年森林防灭火工作百日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等资料，其中围绕森林草原防火工作通过主要做法和采取的相应措施，详细的来衡量“森林草原防火”项目的绩效指标。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设置“森林草原防火”项目详细的指标来衡量绩效指标的清晰、细化、可衡量，且所设置的指标能够清晰、可衡量的体现指标值。得 4 分。

3 资金投入（4 分）

3.1 预算编制合理性（4 分）

项目预算编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对预算编制的要求，预算资金额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情况。

（1）评价要点：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 号）等文件提出的预算编制要求，得 2 分；

②预算编制有明确的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得 2 分。

评分标准：

①不满足扣 2 分，②不满足扣 2 分。

（2）评价过程：

我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号）、《关于批复金凤区2023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3]3号）等相关文件，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预算编制，符合相关文件要求，项目预算编制有明确的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预算编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对预算编制的要求，预算金额与年度目标相适应，得4分。

（二）过程

1 资金管理（20分）

1.1 资金到位率（4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1）评价要点：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评分标准：

- ①资金到位率≥100%，得4分；
- ②90%（含）-80%，得3分；
- ③60%（含）-70%，得2分；
- ④40%（含）-50%，得1分；

⑤低于 30%，得 0 分。

(2) 评价过程：

①我们查看《关于批复金凤区 2023 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3]3 号）文件，得知 2023 年“森林草原防火”项目本级财政预算资金：50,000.00 元，实际到位资金 50,000.00 元；

②按照公式实际完成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计算得出实际完成率=（50,000.00/50,000.00）*100%=100.00%。

(3) 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资金按照公式资金到位率 =（50,000.00/50,000.00）*100%=100%。得 4 分。

1.2 预算执行率（4 分）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 评价要点：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评分标准：

①预算执行率≥80%，得 4 分；

②60%（含）-80%，得 3 分；

③50%（含）-60%，得 2 分；

④40%（含）-50%，得 1 分；

⑤低于 40%，得 0 分。

(2) 评价过程:

我们查看了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关于批复金凤区 2023 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3]3 号）文件结合 2023 年 12 月量化指标明细表，翻阅相关凭证及未能支付且准备支付资金的附件资料，得知 2023 年项目实际支出资金：45,855.00 元；实际到位资金：50,000.00 元。

(3) 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资金按照公式预算执行率 = $(45,855.00 / 50,000.00) * 100\% = 91.71\%$ 。得 4 分。

1.3 资金使用合规性（6 分）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 评价要点: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标准:

①满足得 2 分，②满足得 2 分，③满足得 2 分。

(3) 评价过程: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风区自然资源局“森林草原防火”项目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项目资金 45,855.00 元，抽取相关支出凭证进行检查，具有相关审批、验收相关资料。

(4) 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森林草原防火”项目已支付 45,855.00 元，

得 6 分。

2 组织实施（6 分）

2.1 管理制度健全性（3 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1）评价要点：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 1.5 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 1.5 分。

评分标准：

①满足得 1.5 分；②满足得 1.5 分；

（2）评价过程：

在评价过程中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了《内部控制制度汇编》，其汇编包含《收支业务管理制度》、《业务层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我们对相关制度的合法、合规、完整进行检查，在根据评价标准进行评分。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具有《收支业务管理制度》、《业务层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制度，所制定的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 3 分。

2.2 自评报告完备性（3 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在项目完工后进行项目自评，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完工后的总结情况。

（1）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照相关项目验收后进行项目自评并形成自评报告，得

1.5 分；

②是否按要求填写 2023 年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得 1.5 分。

评分标准：

①满足得 1.5 分；②满足得 1.5 分；

（2）评价过程：

①我们查看了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总结》、《银川市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金凤区 2023 年森林防灭火工作百日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针对“森林草原防火”项目完成后，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对项目年度计划各项指标进行汇总统计，并形成项目自评报告；

②根据形成的项目自评报告，按要求填写 2023 年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查看该表，得知“森林草原防火”项目的完成覆盖率达到 100%。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对该项目作出自评并书写项目报告，故该指标得 3 分。

（三）产出

1 产出数量（6 分）

1.1 项目产出数量（6 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评价要点：

①实际完成量：实际完成工作情况；

②计划完成量：计划完成工作量；

③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完成工作量）×100%。

评分标准：

①实际完成率：≥100%计 6 分；

②实际完成率每降低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4）评价过程：

①我们查看了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 2023 年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评价表结合 2023 年 12 月单位指标执行情况表与《关于批复金凤区 2023 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3]3 号）文件以及《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总结》、《银川市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金凤区开展秋冬季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督查的实施方案》以及 2023 年项目支出凭证，从而判断项目产出数量指标。

②2023 年森林草原防火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完成工作量）×100%，计算得出实际完成率=（6/6）*100%=100%，得 6 分。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森林草原防火项目，计划完成该项目，实际已经完成，故得 6 分。

2 产出质量（8 分）

2.1 质量达标率（8 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评价要点：

①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②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评分标准：

①质量达标率是否达到 100%，达到得 8 分；

②质量达标率每低于 10%扣 2 分，扣完为止。

（2）评价过程：

我们查看了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总结》、《银川市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金凤区 2023 年森林防灭火工作百日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等资料，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在开展 2023 年“森林草原防火”项目时主要从 6 项任务出发：

①科学分析各类森林草原火灾风险因素；

②全面排查并积极消除森林；

③草原各类火灾隐患；

④着力解决辖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

⑤尽快补齐短板弱项、堵塞防控漏洞；

⑥建立健全火灾隐患自查自纠长效机制。

我们将工作完成量进行整合，得出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森林草原防火”工作质量达标产出数为 6，实际产出数为 6。

按照公式产出质量达标率=（6/6）*100%=100%。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森林草原防火项目”项目按照公式
产出质量达标率= (6/6) *100%=100%。得分 8 分。

3 产出时效（10 分）

3.1 完成及时性（10 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
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评价要点：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
时间。

2023 年“森林草原防火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进
行比较；是否在相应的计划时间内完成。

（2）评分标准：

是否按照计划进行森林草原防火防治工作，满足得 10 分；相反
不得分。

（2）评价过程：

通过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提供《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总结》、《银川市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
《金凤区 2023 年森林防灭火工作百日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等资
料，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针对“《金凤区 2023 年森林防灭火工作百日
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作出如下：计划自 2023 年 1 月 20 日至 4
月 25 日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百日专项整治行动，实际认真抓好
贯彻落实。

①梳理排查阶段（1 月中旬至 1 月底）。各镇（街道）、各有关

部门按照“点面结合、突出重点”和“边排查、边整改”原则，对照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确定的重点任务，与正在开展的元旦春节期间安全防范工作有机结合，全面梳理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和重点区域、重点部位、重点时段火灾风险隐患，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

②全面推进阶段（2月至3月）。各镇（街道）、相关单位要坚持边查边改，闭环管理，对能够立即整改的即查即改、立查立改；对暂不能整改的，采取定责任单位、定负责人、定完成时限、定成果绩效、定评估主体的“五定措施”，跟进督促落实整改。做到措施不到位不放过、问题不解决不放过、责任不落实不放过。

③督查评估阶段（2月下旬至4月中旬）。各镇（街道）、相关单位认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完成情况自查自评工作，对重大隐患和突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确保重大隐患整改彻底、突出问题解决到位、长效监管机制建立健全。同时，金凤区森防指办公室派出督查组，采取重点督查、随机抽查等方式，对各单位专项整治行动开展情况进行全面督查检查，对重大隐患实行挂牌督办。各督查组综合运用提醒、警示、通报、约谈等手段，指导督促各地、各部门从严落实责任，从严落实措施。凡发现自查自纠走过场、问题整改不到位的将依规依纪严肃追责问责。

④总结提高阶段（4月中旬至4月25日）。各镇（街道）、各有关部门对专项整治行动进行认真总结，总结好的经验做法和短板弱项，对反复出现、长期存在的一些隐患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分析，梳理出在法规标准、政策措施、基础设施层面需要建立健全、补充完善的具体制度和实施项目，切实把专项整治过程转变为解决问题、建章立

制、堵塞漏洞的过程，进一步巩固提升整治成果，推广经验做法，建立健全森林草原防火工作长效机制。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按期“金凤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百日专项整治行动工作”实施方案中提及的时间点完成：

①提高政治站位。各镇、街道办事处、相关单位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对森林草原防火重要指示精神和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党委、区政府决策部署上来，提高政治站位，始终保持“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睁眼睡觉”的警觉性，抓紧抓实抓细安全防范工作，完善细化专项整治行动落实方案，在全面排查整治基础上，聚焦重点区域、重点单位、重点人员，扎实推进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百日专项整治行动。

②加强组织领导。各镇、街道办事处、相关单位要严格落实属地责任，以“林长制”为抓手，及时掌握排查进度和整改情况，做到领导跟踪督导，限期整改到位，强化监督问责。要上下联动、压实责任，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坚决杜绝专项整治行动走形式、走过场。要对隐患问题、工作漏洞紧盯不放，能当下整改解决的绝不拖延，对风险大、一时难以解决的隐患问题要周密部署，协同推进，形成合力确保及时整改到位。

③加强宣传动员。各镇、街道办事处、相关单位要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教育，充分利用广播、报纸、电视、微信、短视频等多种媒体进行广泛宣传发动，教育引导广大群众积极参与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百日专项整治行动，主动举报野外违规用火等行为，切实发挥“查处一起、震慑一批、教育一片”的警示作用。

④把握特点规律。各镇、街道办事处、相关单位要及时组织会商研判，全面理清火情、火源、火种等森林草原火灾风险情况，坚决破解火源管控难题。要注重标本兼治，不断健全预防机制，实施依法治火、依法管火。要注重长短结合，探索建立隐患问题自查自纠长效机制，持续推进、常抓不懈。

⑤及时报送信息。请各镇、街道办、相关单位确定百日专项整治行动联络人，于每月 25 日前将当月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百日专项整治行动情况报告（内容包括经验做法、工作成效和问题建议）及《百日专项整治行动情况统计表》《森林草原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台账》（附件 2、3）报送至金凤区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金凤区应急管理局）。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所提供的森林草原防火项目项目涉及该指标的资料较少（仅涉及金凤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百日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工作的时间计划安排），从而不能充分且全面反映该项目全年“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情况。结合现有资料，以 2023 年 12 月 30 日为项目完成情况截止点，综合评价该指标，得分 7 分。

4 产出成本（6 分）

4.1 成本控制率（6 分）

项目实际支付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1）评价要点：

项目实际支付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评分标准：

①成本控制率=（实际支付资金/预算资金）*100%；

②成本控制率：100%得 6 分；超出或低于控制率 10%以内得 5 分；超出或低于控制率 10%-20%（含）得 3 分；超出或低于控制率 20%-30%（含）得 1 分；超出或低于控制率 30%以上不得分；

③实际支付资金为零，成本控制率不得分。

（2）评价过程：

我们查看了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关于批复金凤区 2023 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3]3 号）文件，结合 2023 年 12 月量化指标明细表，翻阅相关凭证，统计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得知 2023 年项目实际支付资金：45,855.00 元；2023 年预算资金：50,000.00 元。

按照公式成本控制率率=（45,855.00/50,000.00）*100%=91.71%。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成本控制率为 91.71%，得 5 分。

（四）效益

1 履行效益（30 分）

1.1 经济效益（6 分）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直接或间接经济影响。

（1）评分标准：

①开展了森林草原防火防治项目，得 3 分；

②森林草原防火防治项目是否产生经济效益，产生得 3 分，反之不得分。

（2）评价过程：

我们通过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总结》等资料。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每月按时上报国家森林防火上报平台系统 10 次,举办 2023 年森林防火演戏 1 次,联合应急管理局、消防大队、民政局森林防火督查检查 2 次,防火宣传 6 次,共出动人员 60 余人次,森林防火倡议书 500 份、宣传纸盒 2000 个、纸杯 10000 个、环保袋 2000 个、发放环保宣传袋 500 多个,围裙 200 个,在重点森林防火区域南郊水源地和义务植树基地,安装声光电一体化智能警示器 2 个,进一步增强广大群众防范森林火灾意识,保护了居民及国有财产不受到损害。

(3) 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开展森林草原防火防治项目进一步增强广大群众防范森林火灾意,间接的产生了经济效益,但所提供的项目实施相关资料较少,不能充分且全面反映该项目相关效益绩效指标,故得 4 分。

1.2 社会效益 (6 分)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直接或间接社会影响。

(1) 评分标准:

是否通过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确保森林资源的安全,得 6 分。

(2) 评价过程:

我们通过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总结》等资料。金凤区自然资源局结合金凤区森林防火特点,加大森林防火巡查频次。严格落实 24 小时防火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制度,全年对公园及周边重点区域进行防火巡查 246 余次,下发森林防火火灾隐患通知书 7 次,悬挂防火横幅 33 余条,防

火宣传资料 3000 余份，解决处理火灾隐患点 7 次，阻止在林地内人为点火、祭祀、燃放烟花爆竹等行为 17 次，设置防火警示牌 11 块，督促服务公司清理树叶杂草共 3100 多亩。一年来，通过各项措施，辖区无重大森林火灾事故的发生。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开展森林草原防火项目间接以及直接性的带来了一定的社会效益，但所提供的项目实施相关资料较少，不能充分且全面反映该项目相关效益绩效指标，故得 4 分。

1.3 生态效益（6 分）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影响。

（1）评分标准：

是否严格落实森林防火责任，保护了森林草原，得 6 分。

（2）评价过程：

通过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总结》等资料。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为做好金凤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最大限度地消除火灾隐患，减少火灾造成的损失，真正把问题解决在萌芽之时，金凤区政府高度重视，依据《银川市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结合金凤区森林防火工作实际，进一步修订完善了金凤区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明确有关部门及人员的职责，全年做好扑火机具等物资的储备、检修、扑救队伍随时保持临战状态，一旦发现火情，能立即快速反应，高效妥善处置火情。

严格要求各有林单位充分认识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严峻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森林草原防火期和重大节假日实

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值班人员按程序及时妥善处理森林火灾。严格执行森林火灾报告制度，一旦发现瞒报、漏报、迟报现象，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充分利用宣传栏、在公园、集市开展《森林防火条例》等法律法规、新森林法，安全避火及防扑火知识，发放防火宣传资料，切实提高广大人民群众防火意识，共同构建群防群控的工作格局。

（3）评价结论：

该项目的生态效益显著，有力地保护了生态环境和森林资源，促进了森林草原的健康成长，有利保护了生态对金凤区未来生态建设具有重要意义，但所提供的项目实施相关资料较少，不能充分且全面反映该项目相关效益绩效指标，故得 4 分。

1.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2 分）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居民对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森林草原防火项目项目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1）评分标准：

我们为了使得问卷调查更具针对性，且能直接反应金凤区自然资源局的绩效效益，故此选择最具代表性项目“森林草原防火防治项目”满意度调查。

为达到对森林草原防火防治项目调查的科学性、全面性有效性，客观反映该项目的实际完成情况以及产生的效果，我们以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居民是否了解森林草原防火防治项目、是否感受到森林草原防火防治项目对其环境带来的改变为理念，

在问卷的设计上提出了 10 个问题，来反映森林草原防火防治项

目的执行情况与居民满意度，且每个问题的选项是不同的，四个选项所反映的对该项目的满意度是呈现递减趋势的，因此选择第一个选项的获得 10 分，选择第二个选项的获得 9 分，选择第三个选项的获得 8 分，选择第四个选项的获得 7 分，问卷卷面总分为 100 分，最终通过统计获得每份调查问卷的卷面分值。

抽取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各 30 名进行问卷调查，该指标得分为有效调查问卷的加权平均分/100 分 $\times$ 12。

（2）评价过程：

我们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的形式调查金凤区居民对森林草原防火防治项目的满意程度，共发放问卷 30 份，收回问卷 30 份，其中有效问卷 30 份；问卷结果中金凤区各社区居民对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森林草原防火防治项目满意度总体水平为（有效调查问卷的加权平均分/100 分） $\times$ 100%=（9.25/100） $\times$ 100%=92.50%，得分=有效调查问卷的加权平均分/100 分 $\times$ 12=（92.50/100） $\times$ 12=11.10 分。分析结果为：金凤区居民对森林草原防火防治项目的满意程度较高。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通过森林草原防火防治项目对金凤区自然资源局辖区内的生态环境产生很大的影响，很多居民通过自然资源局的宣传活动，了解了森林草原防火的重要性。

认为森林草原防火防治是非常有必要的，能够极大的改善生态环境，很多辖区内居民认为森林草原防火防治项目的执行性是较好的，总体来讲，金凤区居民对该项目的满意度是较高的，得 11.10 分。

四、存在的问题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资金所提供的项目实施相关资料，不能够充分

且全面反映该项目相关效益绩效指标。

五、建议及经验

建议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及时对项目实施工作结果进行绩效自评，增加成本控制，针对项目实行监管，及时收集项目资料，做到一事一归，查有踪迹，评有考量。

附表：项目支出绩效体系评价表

宁夏允信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日